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5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许晓文	
实施可行性	为加强苏州沿太湖地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治理，加大沿太湖板块乡镇保民生运转支付资金和沿太湖治理项目的支持力度，市发改委牵头制定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工作意见，市财政局制定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资金补助和项目管理办法，上报市政府审议印发后，由发改委汇总沿太湖各板块上报的项目实施计划表，按照规定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审定并报市政府同意后下达年度实施计划，由市财政按流程拨付相关资金。				
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加强苏州沿太湖地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治理，加大沿太湖板块乡镇保民生运转支付资金和沿太湖治理项目的支持力度，市发改委牵头制定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工作意见，市财政局制定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资金补助和项目管理办法，上报市政府审议后，根据各地上报的项目实施计划表拨付相关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27000	
		财政拨款	小计		27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27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支持沿太湖地区政府一般财政转移支付生态补偿资金		21500	21500	
	支持沿太湖生态环境治理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		0	5500	
中长期目标	坚实筑牢长三角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优化设立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相关资金，全面加强太湖重要生态区域的系统性和整体性保护，努力打造绿水青山联保共治的世界级生态湖区，精准扩展财政资金受益面，构建环太湖一体融合、共推共建生态文明、共享美丽苏州的高水平保护新格局。				
年度目标	坚实筑牢长三角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优化设立沿太湖绿色生态保护相关资金，全面加强太湖重要生态区域的系统性和整体性保护，努力打造绿水青山联保共治的世界级生态湖区，精准扩展财政资金受益面，构建环太湖一体融合、共推共建生态文明、共享美丽苏州的高水平保护新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沿太湖乡镇（街道）	=10个	=10个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兰兑现流程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投诉处理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太湖水质质量	符合生态环保考核要求	符合生态环保考核要求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